

<<国际商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商法>>

13位ISBN编号：9787564204297

10位ISBN编号：756420429X

出版时间：2009-7

出版时间：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作者：张圣翠

页数：32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国际商法>>

前言

1995年，本书的两位作者与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和财务金融学院的其他五位教师编写了第一版《国际商法》教材。

与当时的同种教材相比，该教材以其内容新、实务性和启发性强而在出版后受到广大师生和读者的欢迎，在短短的两年多时间内四次印刷达2.6万册（这一期间，校内用书约1500册左右）。

经校外专家评审，该书获1995年上海财经大学“中振优秀著作奖”。

1997年，本书的两位作者及华东政法学院的张心泉老师对该书作了修订，修订本不仅继承了原版本的优点——以大量案例说明国际商法原理，而且在章节体系上进一步统一和合理化，使内容更新颖和明晰。

为此，1997年的修订本获得了“上海市优秀教材奖”。

由于本书的两位作者于1999年先后到英国和瑞典留学，上述《国际商法》修订本未能及时予以修订。

承蒙全国师生和读者的厚爱，该修订本于2001年6月第五次加印。

本书两位作者回国后即着手根据国外带回的新资料及师生与读者的新需求，开始了新编工作。

在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同仁的大力支持下，第三版《国际商法》于2002年8月面世。

考虑到全球经济一体化和商法统一化或趋同化步伐的加强，第三版《国际商法》的重点放在介绍国际统一或趋同的商法规则方面，但是，基于以前案例实证法则教材广受欢迎的经验，在该版教材中，我们同样尽可能多地结合新的典型案例说明相关规则。

此外，为活跃课堂气氛，该版各章节均附两个案例供教师安排讨论。

第三版《国际商法》取得了比前两版更大的成功，2003年以名列同种教材销售量榜首的成绩获得了全国书刊业协会颁发的“全国优秀畅销书”称号，同时再次获得了该年度“上海市优秀教材奖”。

<<国际商法>>

内容概要

《国际商法》内容主要包括：前言，绪论，第一章 商事组织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公司法，第三节 合伙法，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等等。

<<国际商法>>

书籍目录

前言绪论第一章 商事组织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公司法第三节 合伙法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二章 国际商事合同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商事合同的成立第三节 当事人意思表示的真实性第四节 合同的内容和形式第五节 合同的效力、履行和解除第六节 违约的救济措施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三章 国际商事代理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商事代理权的产生第三节 国际商事代理的法律关系第四节 国际商事代理法律关系的终止第五节 承担特别责任的代理人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四章 国际货物买卖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中卖方的义务第四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中买方的义务第五节 货物所有权及风险的转移第六节 国际贸易术语中买卖双方的义务第七节 违反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救济措施和保全货物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五章 国际货物运输法第一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概述第二节 提单运输第三节 租船运输合同第四节 国际铁路货物运输法和航空货物运输法第五节 国际货物多式联运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六章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货运保险合同第三节 海上货物运输保险第四节 陆上与航空货物运输保险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七章 票据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票据的出立第三节 票据的转让与流通第四节 持票人的权利与责任第五节 票据的提示、承兑与付款第六节 票据的拒付与追索第七节 关于票据的其他规定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八章 国际贸易结算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托收结算中的法律关系第三节 凭信用证结算中的法律关系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九章 国际技术贸易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技术许可合同第三节 其他国际技术贸易合同第四节 国际技术贸易合同中的限制性条款及其法律规定第五节 与国际技术贸易相关的国际立法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十章 国际电子商务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电子商务示范法》和《电子签名示范法》的主要内容第三节 国际电子商务合同第四节 《电子签名法》的主要内容第五节 国际电子商务中的知识产权的保护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十一章 国际产品责任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美国的产品责任法第三节 欧洲联盟产品责任统一法第四节 关于产品责任法律适用的国际公约第五节 我国的产品责任法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第十二章 国际商事仲裁法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商事仲裁协议第三节 仲裁员和仲裁庭第四节 仲裁程序第五节 国际商事仲裁裁决的承认与执行本章小结参考读本思考题案例分析参考文献

<<国际商法>>

章节摘录

1.全面履行明示和默示义务原则按照《通则》第5.1.2条,可据之确定当事人默示义务的因素包括:(1)合同的性质与目的;(2)各方当事人之间确立的习惯做法和惯例;(3)诚实信用和公平交易原则;(4)合理性。

2.合作原则无论国内或国际商事交易,一方当事人在很多情况下只有靠对方当事人的合作才能履行自己的义务,如货物运输合同中,承运人尽运输义务就离不开托运人提供货物。

根据《通则》第5.1.3条和很多国家的立法与司法实践,如果一方当事人履行其义务时,有正当理由期待对方当事人合作,则对方当事人即应予以合作。

后者在应予以合作时如果未合作而导致前者不能履行其义务的,后者不仅不能指控前者违约,反而需对前者承担违约责任。

(二)获得特定结果或尽最大努力义务的合同履行规则依据《通则》第5.1.4(1)条,若某国际商事合同将一方当事人义务规定为获得某一特定结果,则该方当事人有义务通过履行获得此特定结果。

如国际工程承包合同规定,承包方的义务为建成一座能开工的工厂,则承包方即必须向发包方交付这样的工厂。

有些国际商事合同只规定某方当事人在做某事时应尽力而为,如某一国际销售代理合同并未规定代理人要取得多少销售数量的结果,而只是要求:“代理人应尽最大努力在约定的销售区内扩大产品的销售。”

按照《通则》第5.1.4(2)条,义务方应履行一个与其具有同等资格、通情达理的人在相同情况下应尽的义务。

考虑到某些国际商事合同对获得特定结果或尽最大努力义务约定的模糊性,《通则》第5.1.5条规定,在作此类识别时,除考虑其他因素外,还应考虑以下情况:(1)合同中明确规定义务的方式;(2)合同的价格及合同的其他条款;(3)获得预期结果时通常所涉及的风险程度;(4)另一方当事人影响义务履行的能力。

一般而言,合同中明确规定义务的方式很详尽具体并且当事人不需对方合作即能完成的义务应是获得特定结果的义务,如加工100套童装的义务;收费很高并和实现某种结果挂钩的义务也多为获得特定结果的义务;风险较大取得特定结果可能性定数较小的义务通常应是尽最大努力义务,如大多数的诉讼代理义务;很大程度上受对方影响局限的义务一般也是尽最大努力义务,如受对方派出人员水平限制的技术培训义务等。

(三)有关事项未明确约定的合同履行规则根据意思自治原则,各国一般规定,只要不违反本国的强行法,当事人应按合同中明确约定的质量、价格、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履行其义务。

但是,由于种种原因,在具体的合同中当事人经常对上述一些事项没有约定或约定不明确。

为促成合同的顺利履行或纠纷的及时解决,很多国家通过立法或司法对这些有关事项未明确约定的合同规定了履行规则。

鉴于《通则》是对具有广泛代表性的国家或地区相关规定的总结,这里仍旧以其规定为重点阐述的内容。

<<国际商法>>

编辑推荐

《国际商法》是由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